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人名称：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生益”）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生益的全资子公司常熟生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生益”）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是苏州生益为常熟生益提供4亿元担保，此次担保是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截至2023年6月30日，苏州生益为常熟生益已提供担保4亿元，担保余额是17,871,000.00元，苏州生益不存在为其他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常熟生益科技有限公司提供4亿元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授权苏州生益董事长陈仁喜先生代表苏州生益与银行签署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全体董事均表决同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常熟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香园路99号

法定代表人：焦锋

注册资本：9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06月24日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覆铜板、铜箔产品（以上均不含电镀）并提供售后服务；研发、销售粘结片、印刷线路板、陶瓷电子元件、液晶产品、电子级玻璃布、环氧树脂并提供售后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熟生益是苏州生益的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2023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05,363,186.40	1,632,788,472.84
负债总额	663,160,420.86	583,474,006.96
银行贷款总额	131,871,000.00	141,871,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626,794,159.32	534,508,436.12
资产负债率	38.89%	35.73%
净资产	1,042,202,765.54	1,049,314,465.88
营业收入	1,338,271,108.43	256,374,417.34
净利润	49,578,812.73	7,129,916.6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苏州生益作为保证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牵头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代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贷款人，签署《“常熟生益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140万平方米高性能覆铜板及3600万米粘结片项目”人民币40,000万元固定资产银团贷款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人已同意，为贷款人之利益，按照保证合同的条款和条件，为借款人（常熟生益）在贷款合同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保证担保。

2、主债权种类、金额及期限：保证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各贷款人依据贷款合同承诺发放的金额不超过[¥400,000,000]的贷款资金，以及借款人在有关融资文件项下应付各贷款人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主债权的履行期限依贷款合同及相应融资文件之约定。

3、保证范围：贷款合同项下本金[人民币][400,000,000]（金额大写[肆亿元整]）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贷款合同及相应融资文件项下的违约金、赔偿金、借款人应向贷款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4、保证方式：保证人在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文件项下任何及/或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该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符合苏州生益整体发展战略的需要，没有明显迹象表明苏州生益可能会因为其提供担保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苏州生益为满足常熟生益的经营需要提供担保，符合苏州生益整体发展战略，苏州生益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1) 本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

(2) 本次担保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3) 我们同意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 4 亿元担保。

独立董事发表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1) 公司未对持股 5%以上股东提供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56,302,771.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4.12%，是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湖南绿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下属子公司苏州生益对其子公司常熟生益的担保，以及控股孙公司湖南绿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其子公司永兴鹏琨环保有限公司、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的担保。

(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395,000,000.00 元，全部为公司及下属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33%。

(3) 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苏州生益对其全资子公司常熟生益提供 4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授权苏州生益董事长陈仁喜先生代表苏州生益与银行签署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

(4)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规范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情况。担保属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促进下属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准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 0 元，公司及下属公司对下属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395,000,000.00 元，其中，公司对下属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下属公司对下属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95,000,000.00 元，公司及下属公司对下属公司累计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33%。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七、备查文件：

- 1、《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2 日